

关于确定刘江月等同志为发展对象的公示

经过教育培养考察、支委会研究，报上级党委备案，将刘江月等6位同志列为发展对象，现予公示。

序号	姓名	性别	出生年月	籍贯	专业班级	申请入党时间	确定积极分子时间	列为发展对象时间
1	刘江月	女	200405	湖南长沙	国贸22-2	20220918	20230414	20250427
2	余鹏飞	男	200404	江西上饶	国贸22-3	20220928	20230414	20250427
3	何文龙	男	200409	浙江金华	国贸22-3	20230510	20240415	20250427
4	梁 叮	女	200507	湖南浏阳	国贸23-2	20231007	20240415	20250427
5	汤 诚	男	200501	湖南宁乡	国贸23-2	20230928	20240415	20250427
6	旷诗雯	女	200507	湖南衡阳	国贸23-3	20231007	20240415	20250427

公示期从2025年4月27日至2025年5月1日(5天)止。公示期间，对公示对象有异议者可来电、来信、来访，反映其在理想信念、政治立场、思想作风、工作表现、群众观念、廉洁自律等方面的情况和问题，要签署本人真实姓名。党支部将对反映人和反映问题严格保密，对反映问题进行调查核实，弄清事实真相，并以适当方式向反映人反馈。

联 系 人： 首 道

联系电话： 13548971908

联系地点：湖南农业大学第十教学楼北112办公室

来信地址：湖南省长沙市芙蓉区湖南农业大学第十教学楼北112办公室

中共湖南农业大学商学院委员会(盖章)

商学院学生第五党支部

2025年4月27日